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 项金融债券 2026 年付息兑付公告

为保证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债券简称：23 长安银行小微债；债券代码：2320039.IB）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 3、债券简称：23 长安银行小微债
- 4、债券代码：2320039.IB
- 5、发行总额：30.00 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64%
- 7、债券期限：3 年
- 8、付息兑付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二、付息及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

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璐

联系方式：029-88609644

2、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辰宇

联系方式：021-58597981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联系电话：010-88170229、010-88174297

四、备注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2026 年付息兑付公告》盖章页)

